

证券代码：603843

证券简称：正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06

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外部审计机构变更项目合伙人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正平股份”）于2023年12月8日、12月25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、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希格玛”）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披露的《正平股份关于续聘2023年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4）及2023年12月26日披露的《正平股份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6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希格玛发来的《关于变更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项目合伙人的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审计项目合伙人情况

希格玛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周超先生、吴丽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合伙人为公司2023年报提供审计服务。因事务所工作安排原因，现委派刘波君女士接替吴丽女士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继续完成本项目的相关工作，签字注册会计师周超先生维持不变。本次变更后，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合伙人为周超先生、刘波君女士。

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、诚信记录和独立性情况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波君女士：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伙人、部门副经理，2011年12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有10年以上的执业经验。2010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历任审计人员、项目经理、高级经理。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

业服务工作，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、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业务。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。

2、诚信记录

刘波君女士最近三年未受到任何的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。

3、独立性情况

刘波君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2 日